

专项审计报告

瑞华专审字【2016】01740458 号

攀钢集团钛业有限责任公司：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攀钢集团钛业有限责任公司拟出售海绵钛工程资产的模拟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9 月 30 日的模拟资产负债表及模拟财务报表附注。前述模拟财务报表已由攀钢集团钛业有限责任公司管理层按照模拟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编制基础编制。

一、管理层对模拟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财务报表，并负责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模拟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模拟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模拟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模拟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模拟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模拟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模拟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模拟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公允反映了攀钢集团钛业有限责任公司拟出售海绵钛工程资产2016年9月30日的财务状况。

四、编制基础

我们提醒模拟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模拟财务报表附注二对编制基础的说明。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二十日



模拟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攀钢集团钛业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 释	2016.9.30	2015.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1	159,375.50	
存货	五、2	61,572,680.00	68,071,419.2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61,732,055.50	68,071,419.2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3	8,076,196.48	8,479,045.35
在建工程	五、4	4,304,498,147.85	4,097,544,451.6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12,574,344.33	4,106,023,496.95
资产总计		4,374,306,399.83	4,174,094,916.24

(承上页)



模拟资产负债表 (续)

编制单位: 宝钢集团钛业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16.9.30	2015.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五、5	6,660,064.0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660,064.0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6,660,064.02	
净资产		4,367,646,335.81	4,174,094,916.24
净资产合计		4,367,646,335.81	4,174,094,916.24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4,374,306,399.83	4,174,094,916.24

载于第5页至第10页的模拟财务报表附注是本模拟财务报表的重要组成部分

第3页至第4页的模拟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